

丈夫摔下山崖瘫痪在床,妻子接过家庭重担,不离不弃照顾了他十年,还把儿女扶养成人 当家的女人坚信,人活着就会有希望



叶群仙在照顾瘫痪的丈夫。

□ 帮办记者 黄俊剑 通讯员 章一聪 项沁豪

百年修得同船渡,千年修得共枕眠。在青田县章村乡旺山村,有这样一对恩爱夫妻,面对全身瘫痪生活无法自理的丈夫,妻子选择不离不弃,悉心照顾近十年。她坚强地说:“人活着就会有希望。”

1993年,叶群仙嫁给了旺山村的金帮建,两人婚后育有一儿一女。2008年,有一点小积蓄的他俩,在村里盖起了三间三层的新房,生活平淡而幸福。即便盖房欠了六七万元钱,但好在夫妇俩勤快能干,日子过得也算舒坦。

可是,命运总爱捉弄人。就在他们盖好新房后的第二年,一场意外,打破了这个家的平静。

丈夫挖笋发生意外落下终身瘫痪

10年前的那个消息,对叶群仙来说是一个晴天霹雳。

“当时我老公和村里人一起上山去挖笋,下午两点多的时候村里有个人打电话来说,我老公摔下山了,有可能腿脚全部都摔断了。”叶群仙回忆说。

当她急匆匆赶到现场时,只见几个村民正围着她的丈夫金帮建。躺在地上的金帮建意识虽还清醒,但已然不能动弹。随后,六七个村民合力将金帮建小心翼翼地 from 山上抬下来,送上了前往丽水市中心医院的救护车。

“当时感觉天塌下来一样,我真的不敢相信。”

帮助丈夫康复的路十年里她步履维艰

在医院医治了3个月后,偶然得知一家民营医院对丈夫的康复治疗很有效,叶群仙又将丈夫转至民营医院,开启了康复治疗的路。可这条路一走就是十年。

“医生告诉我,丈夫的脊椎、神经伤得很严重,治不好了。治疗能达到的最好结果也只能是坐轮椅,前提是一直做物理治疗。”叶群仙说,她坚信只要坚持做康复治疗,丈夫的身体就一定会有奇迹,所以,在医院接受康复治疗时,她就在一旁“偷师”,希望回家后,也能帮丈夫做康复训练。

前后花去7万多元的医药费,能借的亲戚朋友都借了个遍,最终,因为负担不起高昂的医药费,叶群仙无奈带着丈夫从民营医院回到旺山村。

因为离开医院前,医生曾嘱咐她,只要一直坚持做康复治疗,丈夫的身体就会有好转。

回家后的叶群仙,除了每天帮丈夫做肌肉

提起当时的场景,叶群仙的泪水夺眶而出。她清晰地记得,医生告诉她,丈夫摔伤了5节脊椎,摔伤神经导致全身瘫痪,以后只能躺在床上。

冰冷的病房里,看着病床上被疼痛折磨得不知所措的丈夫,叶群仙的耳边一次次响起医生的话。她不忍心告诉丈夫实情,只好安慰丈夫,只要好好遵医嘱,好好治疗,身体就能康复。

不管生活多么艰苦,白天的叶群仙在人前从不掉泪。丈夫倒下了,她就是家里的主心骨,家里的孩子还小呢!可到夜深人静时,看着躺在病床上不能动弹的丈夫,叶群仙时常跑到病房外的过道里,偷偷地掩面而泣。

按摩外,还会给丈夫当“拐杖”。

“群仙,我想去门口坐会儿。”“来了来了。”“群仙,太阳照进来了,快把窗帘拉上。”“诶,来了来了。”无论叶群仙是在洗碗、洗衣服还是烧饭,只要听到丈夫的呼唤,她就会马上放下手中的活儿,来到丈夫身边。在她的细心呵护之下,丈夫瘫痪的身体开始慢慢好转。

丈夫身高165厘米,重140斤,叶群仙身高155厘米,体重120斤。每次仅抱丈夫起身,给丈夫穿好衣服就会累得气喘吁吁。

有一次,叶群仙正在做家务,突然一阵晕眩便倒地不起。过了好一会儿,晕眩缓过来后,她才勉强爬起来。等她回到房间去看丈夫时,却发现因为自己昏迷没能及时给丈夫处理小便,丈夫的裤子全尿湿了。给丈夫换了干净的裤子后,叶群仙转身去水池边洗刷脏裤子,一边洗一边埋怨自己身体不争气。

瘫痪丈夫的这十年时间里,她守着这个信念默默坚持了下来。而在这十年里,她除了照顾丈夫,还要一个人拉扯女儿和儿子读书成人,这其中的艰辛只有她自己知道。虽然女儿现在已经长大,也能贴补些家用了,但儿子还在上高中,家里用钱的地方还很多,叶群仙身上的担子仍然很重……



微笑的脸 温馨的手 暖心的话 这是法院迎接群众 最暖心的前沿 ——记松阳县人民法院立案庭

□ 记者 叶小孚 通讯员 刘昊鹏

立案庭是人民群众接触法院的第一道关口,是法院工作的“前沿阵地”。

为了与当事人更好沟通,松阳法院立案庭窗口的工作人员经常站着审查材料,有时立案的人较多,一站就是一个上午。稍有间隙,工作人员就抓紧时间将立好的案件录入系统。虽然一天下来,窗口接触的群众非常多,但工作人员始终秉承亲切、热情、耐心的态度,向群众讲明起诉需准备的材料、开展诉前调解工作、解答法律咨询等等。

微笑的面孔,温馨的手势,暖心的话语,以上就是松阳法院立案庭的日常写照。

除了将服务做到最好,立案庭的工作人员还不断地学习,提升自己的法律知识和专业素养。因为立案审查涉及刑事、民事、行政、执行等各方面内容,是否符合立案条件?法院是否有管辖权?这都需要有专业的法律功底。

尤其是近年来,随着经济发展,群众法律意识提高,进入法院的诉讼案件逐年增加,案多人少矛盾越发突出。面对增长迅猛、情况复杂的案件,立案庭也在不断提升新的司法服务。

2016年3月,松阳县三都乡的老李、小蔡和小李三人与丽水市莲都区的小董成立了劳务合同关系,三人在小董位于丽水市老竹土名黄岗山的开发山上干活。小董在2017年9月17日出具一份欠条给三原告,约定该款于2017年春节前付清。但约定日期到后,小董却未依约付款,三人便想通过法院维权。

但根据法律规定,从立案、审理到执行的每一个环节,三人都需要去小董所在地的莲都区人民法院办理。老李已73岁,往返丽水市费时费力,老李陷入了两难。

2017年3月,松阳法院推出跨域立案诉讼服务。老李得知这个消息后,立即与小蔡、小李带着诉状和证据材料来松阳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办理立案手续。立案时,松阳法院立案庭通过高速扫描仪把原告起诉材料扫描后传给莲都区法院审查。待其审查后,通过跨域立案平台填入相关的诉讼信息,等待立案。莲都法院立案受理后,将受理通知书等材料扫描传送回松阳法院打印并让原告在送达回证上签字确认。之后,松阳法院再将相关的书面材料通过法院专递寄送到莲都区人民法院。

“没想到,不用辛苦跑路,在本地就能把事情办好。”高兴的老李对松阳法院立案庭的这项便民措施赞不绝口。

而这只是松阳法院立案庭日常工作的一个缩影,按照省高院提出的三大机制建设中“大立案”的要求,松阳法院严格执行立案登记制,规范立案流程,当年的当场立案率达98.7%,诉讼服务中心的干警们一直秉承“一站服务,便民高效”的服务宗旨,始终将当事人的利益放在第一位,真诚服务,让每一个当事人都感受到阳光司法带来的正义力量,在立案中感受到公平、公正。